主动公开

特急

## 佛山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曲 市 应 急 管 理 局

佛安办[2019]131号

## 佛山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佛山市应急管理局 转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学生防溺水工作的通知

各区安委会,各有关部门:

现将《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学生 防溺水工作的通知》(以下简称《通知》)转发给你们,并提出以下意见,请一并贯彻落实。

一、提高认识,切实增强做好学生防溺水工作责任感

各区和市教育部门要认真按照《通知》要求部署,深刻吸取 溺水事故的沉痛教训,持续深入开展预防学生溺水专项工作,特 别针对我市已进入炎热季节,学校均开始放暑假,学生校外活动 频繁的特点,对学生防溺水等安全教育与管理工作要落实落细落 小,抓早抓好,从严从实做好学生防溺水工作。

## 二、强化监管,加大家校沟通联系力度

市教育部门要牵头督促各学校开展家校联系工作,结合新媒体手段提醒、引导学生家长高度重视对暑期校外学生的监管,采取行之有效的措施,跟踪掌握家长对暑期校外学生的安全教育和监管效果,确保学生家长真正落实学生暑假期间的安全教育和监管责任。

## 三、齐抓共管,加强各部门联防联控

各区和市教育部门要根据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学生溺水问题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》(粤府办明电[2012]252号)精神,建立健全由教育、应急、政法、公安、水利、工会、妇联、团委等部门组成的预防学生溺水问题工作协调机制,充分发挥各有关部门作用,定期联合开展排查整治,联合开展宣传教育,形成工作合力,共同做好预防学生溺水工作。

请市教育部门会同应急管理局汇总本地区贯彻落实情况,于8 月20日前报送省教育厅和省应急管理厅并汇总抄送市安委办(市 应急管理局)(联系人:程文,联系电话:82366979,邮箱:773710020@qq.com)。

佛山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佛山市应急管理局 2019年7月19日

抄送: 市政法委、市教育局、公安局、水利局、自然资源局、农业农村局、 文广旅体局,市工会、妇联、团市委。

佛山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19年7月19日印发